

附件 1

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源城分局

填报人姓名：李武

联系电话：0762-3326466

填报日期：2024. 4. 1

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源城分局 2023 年待遇认证及稽核工作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本项目 2023 年预算批复 40000 元，实际支出金额为 40000 元，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源城区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及稽核工作支出。每年约有 4 万人在我局进行待遇资格认证。根据内控要求，我局稽核股每月抽查约 1000 份社保业务档案进行内控检查，每月外出约 6 次对部分申领社保待遇人员进行实地稽核，确保申请情况真实有效。我局圆满完成相关绩效任务指标。内控制度情况：我局按规定制定了相关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工作方案，针对我局相关社保业务档案等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确保社保待遇发放及时，业务经办无出错等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该项目设立依据我局三定方案进行设立，我局按照三定方案的要求，主要受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委托，负责在源城区开展社会保险筹集、支付业务，组织实施社会保险的基础性、技术性、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。目前根据上级文件等要求，需要保证参保人能够在居住地进行资格认证及内部控

制监督等工作，此项工作需要一定的资金进行保障，我局办公经费较为薄弱，需有专项资金进行保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为 100 分。其中绩效过程得分 20 分（资金支出率自评分数 12 分，监管有效性自评分数 8 分）；绩效产出得分 40 分（数量指标 13.33 分，时效指标 13.33 分，成本指标 13.34 分）；效益得分 40 分（社会效益 20 分，满意度指标 20 分）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指标项目累计 8 个，目前均为已达标并完成相关绩效指标。绩效指标百分百完成 8 个，全部 100%完成相关绩效考核指标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2023 年度项目经费下达的时间较晚，对该项目相关工作的落实和支付产生一定的延误，后续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，及时请拨相关项目经费，确保时间进度与支出进度相吻合。